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08 學年度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班**  
**實施計畫**

**一、研習依據：**依據「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輔導教師設置方案」、本中心 108 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

**二、研習目標：**本儲訓課程規劃，以教師專業發展為依歸，建構經驗交流與知識共享之溝通共同體（communicative community）對話平台，透過兼顧理論與實作之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課程，培養學員自我省思且協助其他教師進行專業成長之能力，逐步圓滿達成儲訓之目標。

**三、研習對象：**依據教育局審核通過之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資格者為對象，並請依教育局核定之期別報名。

**四、研習日期：**（期程為 10 日，週一至週五，每期約 40-60 人）

（一）國小組第 1 期：108 年 7 月 12 日（五）至 108 年 7 月 25 日（四）

（二）國小組第 2 期：108 年 8 月 5 日（一）至 108 年 8 月 16 日（五）

（三）國高中職組（含特教）：108 年 7 月 15 日（一）至 108 年 7 月 26 日（五）

（四）國中組：108 年 8 月 9 日（五）至 108 年 8 月 22 日（四）

**五、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7 月 1（星期一）止。

**六、研習地點：**本中心（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 2 號）

**七、課程內容：**（表列於後，課程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

**八、研習方式：**講授、討論與實務經驗分享。

**九、評量方式：**評量項目含學習表現、學習生活等大項。

**十、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報名，請轉知貴校推薦參加本研習的教師，依教育局公佈之名單及所屬期別，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http://insc.tp.edu.tw>) 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貴機關（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十一、注意事項：**

（一）以教育局甄選通過之辦理學校所提出之輔導教師名單及期別為遴選依據。

（二）為維護研習品質、精確掌握用餐、講義印製份數及參加研習教師權益，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薦派。

（三）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 3 日告悉本中心，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應於 3 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回覆本中心方完成請假程序，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

(四)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另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以免影響講義、餐食等行政作業，敬請配合。

(五)本中心備有哺乳室及冰箱，另如需無障礙設施，或其他需求及協助者，請事前洽承辦人或當天生活輔導員。

(六)本中心設有專車由劍潭捷運站接駁至中心研習，如需搭乘請務必於網路報名時依需求登錄，且為響應節能減碳及撙節公帑，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15 人不派車，並因車型不同座位數有限，非每人均有座位。相關專車發車資訊，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edu.tw/>)或本中心網站(<http://www.tiec.tpe.edu.tw/>)最新公告。

**十一、評量項目：**為落實儲訓課程的實施成效，評鑑儲訓學員在教學輔導系統中，具備有效能之協助、支持、輔導等專業知能。作為日後輔導同儕教師改進教學，促進教師專業成長進而提昇學校教育品質之依據。評量項目包括「學習表現」、「學習生活」二大項。

(一)學習表現：由單元課程講座，就學員參與、相互討論、作業（依各講座規劃，部份單元課程需繳交課堂作業）、與分享等學習表現給予評量，以作為學習表現之成績。

(三)學習生活：由生活輔導員及本中心評量委員就學員的上課參與、小組合作學習、生活習慣、出缺勤狀況等內容評量(分別以「第一週(前五日)」與「第二週(後五日)」評量之)。

1. 請假時數(含各類假別，即缺課)不得超過各週總研習時數之五分之一，亦即「第一週」與「第二週」各自的累計請假時數不得超過 6 小時。
2. 若「第一週」或「第二週」各累計請假時數超過五分之一(即超過 6 小時)，提報成績評量委員會審議停止儲訓，並且不核發本儲訓班所有研習時數。
3. 儲訓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十二、評量規定：**本年度分兩階段進行儲訓，第一階段為暑假期間 10 天密集式研習，此階段研習(60 小時)合格之學員，先行領取研習時數，學員返校後至少完成 1 位教師的輔導工作，並將輔導過程做成紀錄，再於明(109)年度 3 月期間，必須攜帶已完成之認證輔導資料，至培訓學校或單位參加第二階段之增能研習，完成增能研習時數 12 小時及認證審核資料通過者，由本中心造冊提報教育局核發「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證書」。

第一階段儲訓各項成績評量採效標參照評量方式，各評量項目皆達通過標準才算

儲訓合格，成績計算以 80 分為基本分數，視學員實際表現給予優、良、中、差四等第計分。本儲訓之各項評量成績達『中』或 70 分以上始符合合格標準。

- (一)優：90 以上(表現優異遠超過一般標準)
- (二)良：80~90 分(表現優異略高於一般標準)
- (三)中：70~80 分(表現優異符合一般標準)
- (四)差：70 分以下(表現低於一般標準或僅部分表現符合一般標準)

### **十三、成績評量相關規定**

- (一)儲訓成績由本中心主任遴聘評量委員成立評量委員會審之。
- (二)成績評量過程力求公平、公正、公開，各項成績需經委員會討論決議。

### **十四、績優獎勵：依據上述評量項目，成績評定優異者，分設「學習楷模獎」、「熱心服務獎」等獎項獎勵如下：**

- (一)學習楷模獎 3 人。
- (二)熱心服務獎 3 人。

### **十五、研習時數**

全程參與者核予 60 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12 小時）或單週請假超過 6 小時者，均不核予研習時數，經提報成績評量委員會審議停止儲訓。學員於儲訓期間，若有請假，採以課補課並以當年次補足課程為原則，補足所缺之時數(期程在後可往前預先補課)，方符合第一階段資格。

研習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記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 **十六、聯絡方式**

- (一)國小組第 1 至 2 期：秦玲美研究教師；電話：2861-6942 轉 213；傳真：2861-6702；電子信箱：tiec213@gmail.com
- (二)國高中職組(含特教)、國中組：吳麗琦組員；電話：2861-6942 轉 218，傳真：2861-6702，電子信箱：lia2003lia@yahoo.com.tw

### **十七、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 **十八、其　　他：本儲訓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一) 國小組第1期

時間	五	一	二	三	四
	7月12日	7月15日	7月16日	7月17日	7月18日
0900-115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行動研究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鄧美珠校長 (劍潭國小)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康心怡老師 (永安國小退休)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1150-1250	午餐				
1250-1330	班會	小組討論暨午休			
1330-161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行動研究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鄧美珠校長 (劍潭國小)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康心怡老師 (永安國小退休)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時間	7月19日	7月22日	7月23日	7月24日	7月25日
0900-1150	行動研究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實務)
1150-1330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張素貞教授 (臺師大)	康心怡老師 (永安國小退休)
1150-1250	午餐				
1250-1330	小組討論暨午休				午休
1330-1610	行動研究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實務)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張素貞教授 (臺師大)	康心怡老師 (永安國小退休)
1610-1640					結業式

(二) 國小組第2期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8月5日	8月6日	8月7日	8月8日	8月9日
0900-115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實務)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行動研究
	鄧美珠校長(劍潭國小)	鄧美珠校長(劍潭國小)	康心怡老師(永安國小退休)	康心怡老師(永安國小退休)	洪福財教授(國北教大)
1150-1250	午餐				
1150-1330	班會	小組討論暨午休			
1330-161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實務)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行動研究
	鄧美珠校長(劍潭國小)	鄧美珠校長(劍潭國小)	康心怡老師(永安國小退休)	康心怡老師(永安國小退休)	洪福財教授(國北教大)
時間	8月12日	8月13日	8月14日	8月15日	8月16日
0900-1150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行動研究
	張素貞教授(臺師大)	丁一顧教授(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北市大)	鄧美珠校長(劍潭國小)	洪福財教授(國北教大)
1150-1250	午餐				
1150-1330	小組討論暨午休				午休
1330-1610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行動研究
	張素貞教授(臺師大)	丁一顧教授(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北市大)	鄧美珠校長(劍潭國小)	洪福財教授(國北教大)
1610-1640					結業式

(三) 國高中職組(含特教)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7月15日	7月16日	7月17日	7月18日	7月19日
0900-115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行動研究
	熊曉教授 (北市大)	劉榮端校長 (西湖國中退休)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洪福財教授 (國北教大)
1150-1250	午餐				
1150-1330	班會	小組討論暨午休			
1330-161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行動研究
	熊曉教授 (北市大)	劉榮端校長 (西湖國中退休)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張德銳教授 (輔仁大學)	洪福財教授 (國北教大)
時間	7月22日	7月23日	7月24日	7月25日	7月26日
0900-1150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實務)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行動研究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秦玲美老師 (教研中心)	張素貞教授 (臺師大)	洪福財教授 (國北教大)
1150-1250	午餐				
1150-1330	小組討論暨午休				午休
1330-1610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實務)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行動研究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秦玲美老師 (教研中心)	張素貞教授 (臺師大)	洪福財教授 (國北教大)
1610-1640					結業式

(四) 國中組

時間	五	一	二	三	四
	8月9日	8月12日	8月13日	8月14日	8月15日
0900-115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行動研究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行動研究
	熊曉教授 (北市大)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劉榮端校長 (西湖國中退休)	朱逸華校長 (成淵高中)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1150-1250	午餐				
1150-1330	班會	小組討論暨午休			
1330-1610	人際關係與溝通(團體動力)	行動研究	教學歷程檔案的製作與運用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熊曉教授 (北市大)	吳明清教授 (淡江大學)	劉榮端校長 (西湖國中退休)	朱逸華校長 (成淵高中)	鄧美珠校長 (劍潭國小)
時間	8月16日	8月19日	8月20日	8月21日	8月22日
0900-1150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朱逸華校長 (成淵高中)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秦玲美秘書 (士林高商)	張素貞教授 (臺師大)
1150-1250	午餐				
1150-1330	小組討論暨午休				午休
1330-1610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	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理論)
	朱逸華校長 (成淵高中)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丁一顧教授 (北市大)	秦玲美秘書 (士林高商)	張素貞教授 (臺師大)
1610-1640					結業式